

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果园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物业及  
餐饮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果园新村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孟祥华

联系电话：022-86946822

乙方：天津市中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宏宇

联系电话：022-26279177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04 月 19 日天津市北辰区财政服务中心，  
关于“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果园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物业服务  
项目”（项目编号：BCGP-2023-003）竞争性磋商结果和《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如下条款：

**第一条、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果园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3 年物业  
服务项目

服务类型：物业及餐饮服务

坐落位置：天津市北辰区果园北道 15 号

## 第二条、服务内容

结合甲方项目实际情况，以专业的服务为甲方提供：保洁服务、秩序维护服务、食堂餐饮服务。

## 第三条、合同期限及价款

合同期限为壹年，自2023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止。

年合同金额：539363.2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玖仟叁佰陆拾叁元贰角）。

## 第四条、支付方式及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15日内支付上一季度服务费。季度服务费金额为134840.8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肆仟捌佰肆拾元零捌分）；甲方应以转账支票或电汇的形式支付，同时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2、乙方名称、地址、开户银行、账号相关信息。

单位名称：天津市中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北区鸿顺里街律纬路 50 号诺德中心诺城广场 1 号

楼 14 层 1407、1408、1409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675996424W

开户银行：天津银行兴科支行

收款账号：103601201080222814

3、乙方给甲方开具发票时，应在发票填写甲方开票信息，内容如下：

名称：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果园新村街道办事处

纳税人识别号：11120113000191054U

地址：天津市北辰区果园北道 15 号

电话：022-86946822

开户行：工商银行天津市京津路支行

账号：0302035109300346632

### 第五条、人员要求及工作标准

1、项目人员应确保身体健康，具备担任相应岗位工作的身体素质和基本技能、证书、熟悉工作流程和岗位职责。

2、乙方根据甲方管理要求的内容提供工作人员，执行甲方委托事项，确保实现服务目标。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工作人员有异议的，可以向乙方提出更换人

员建议，待乙方核实后决定给予合理的更换。

##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以定期和不定期的形式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日常随时发现问题随时反馈乙方；并监督乙方限期整改达到甲方相关要求规定。

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及时传达和提供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颁布的政策、法规、指示和要求，安排专人协调乙方与甲方内部有关部门的工作衔接，配合乙方顺利开展相关工作。

3、甲方提供食堂场地，承担运营能源费用（含水、电、煤气）及餐饮服务所需的食材、副食、调料费用。

4、甲方提供乙方办公场所，包括：办公室、员工休息更衣室、存放保洁耗材的库房等，并保证乙方工作人员在提供服务时的安全，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

5、甲方有爱护项目公用设施，保持环境卫生清洁，积极配合乙方开展物业服务的义务。

6、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用，对新增物业服务项目，应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付费。

##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根据甲方授权从事物业服务工作。乙方有义务依据甲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反馈给甲方。

2、乙方应积极做好相关垃圾分类处理的相关工作，按要求和规定实行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存放等工作的开展。

3、乙方负责项目的秩序维护、安全巡视、门卫值守工作；对来访人员进行安全检查，维持安全和秩序正常，做好防火、防盗相关巡视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

4、乙方负责项目的保洁清洁工作；每日进行相关区域内的卫生清洁、环境维护、环境区域消杀等相关工作，并按照规定填写表单。

5、乙方餐饮服务人员按要求对街道约 150 人（早、中两餐）提供专业的餐饮服务，并开展厨房日常管理和食品烹饪加工服务。

6、乙方有权依照甲方的委托对违反有关规定和制度的行为进行规劝制止，制止无效的，及时报告甲方有关部门。

7、重大活动及重要节假日乙方须按甲方的工作要求和标准提供相关服务，合理配置工作人员。

8、乙方及乙方员工要严格保守在服务过程中获知的甲方信息、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得对甲方领导及职工个人信誉及隐私进行传播及公开。

9、乙方管理人员每月定期与甲方人员进行及时沟通，按照情况做好服务计划；相关厨房负责人按照甲方的要求制定周食谱和菜品采购计划。

##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九条、免责条款**

1、在乙方物业服务过程中，因物业工作人员过错或第三方过错，造成甲方公共财产损坏或丢失的，由责任方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2、如发生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按约定履行的，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该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第十条、合同的修改、补充、终止**

1、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对合同条款未尽事宜或新项目内容的增加。可通过《合同补充协议》的形式对合同进行补充，其具有本合同的同等约束力。



2、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要提前终止合同，则需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因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按照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进行赔偿。

###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壹份；经甲乙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后附乙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sup>2023</sup>年5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焦新宇" (Jiao Xinyu).

日期：<sup>2023</sup>年5月16日

